

曼卡龙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价异常波动情况

曼卡龙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连续3个交易日内（2026年1月26日、2026年1月27日、2026年1月28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交易特别规定》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情况，根据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与公司相关且市场关注度较高的信息；
- 3、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不存在内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
-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其他说明

- 1、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 2、目前公司正在进行 2025 年年度财务核算，如经公司测算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业绩预告有关情形，公司将按照规定及时披露 2025 年度业绩预告。
-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向有关人员的核实函及回函；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曼卡龙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九日